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一、 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经营成果的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的强调事项段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二)所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步森股份累计净亏损人民币 14,926.26 万元,且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之(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步森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 "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如上所述,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森股份"或"公司")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因此, 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以提醒财务 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相关披露。

三、 董事会对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强调事项段不影响审计报告对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反映。为改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正在积极主动采取以下措施:



- 1、经营方面,公司进一步优化加盟及直营的销售模式,一方面加大力度拓展直营模式,实现垂直管理和精细化营销,提升步森男装品牌的市场知名度;另一方面采取多种措施鼓励支持业绩良好的加盟商,实现优胜劣汰;同时积极拓展新零售业务,努力提高公司销售业绩;2020年初突然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公司第一时间对业务进行调整,通过扩建和改造部分产能用于生产隔离衣等防疫物资;借助实际控制人王春江的产业背景,谋求金融科技及其他业务与发展方向,增厚公司利润。
- 2、管理方面,公司将加强对内部各项费用支出和生产成本的控制,减少低效运营成本的开支;
- 3、诉讼方面,针对公司面临的诉讼事项,随着公司被诉案件的逐步判决与和解,诉讼对公司造成的负面影响将持续减小及逐步消除。公司将继续与律师一同主动采取各项应对措施,积极主张公司权利,保护公司正当权益不受侵害,尽最大可能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降低公司可能遭受的损失。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